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西坞街道尚桥路1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等事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解释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威克斯业绩完成情况的议案》

2019 年度威克斯公司业绩承诺期届满。其三年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了其承诺的净利润，不涉及业绩补偿；资产未发生减值，不涉及资产减值的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关于威克斯业绩完成情况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 ACCESS PRECISION TOOLS PTE LTD 业绩完成情况 & 补偿的议案》

2019 年度 ACCESS PRECISION TOOLS PTE LTD 业绩承诺期届满。其三年累计实现的累计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方合计需补偿金额 1,015,643.57 新元，从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期末资产未发生减值，不涉及资产减值的补偿。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亚仕特业绩完成情况及补偿的议案》

2019 年度亚仕特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截止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 90%，触发业绩赔偿条款，业绩承诺方周善江需补偿 622.29 万元，从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新世达业绩完成情况及补偿的议案》

2019 年度新世达公司业绩承诺期届满。其三年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低于其承诺的净利润，触发业绩补偿，业绩承诺方朱朋儿、厉建华、程爱娣、朱青玲、朱世范合计需补偿 4,227,794 股股份。新世达公司期末资产发生减值，业绩承诺方承诺期内已累计支付的补偿金额超过了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不需要向公司另行补偿。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补偿的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回购注销证券账户、修订公司章程、股本变更登记及信息披露事宜、办理减资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相关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注销事宜、办理与本次业绩承诺补偿相关的其他事宜。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成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关于新世达业绩完成情况及补偿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31,445.85 万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当年度损益，导致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同意续聘该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0]1866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5,305,866.02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42,166,562.1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6,593,728.13 元。

综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考虑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兼顾公司股东的未来利益，拟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